

李强签署国务院令 公布《行政执法监督条例》

新华社北京12月23日电 国务院总理李强日前签署国务院令，公布《行政执法监督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自2026年2月1日起施行。

《条例》旨在加强和规范行政执法监督工作，促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提升依法行政水平，强化法治政府建设。《条例》共7章44条，主要规定了以下内容。

一是明确总体要求。规定行政执法监督是统筹行政执法工作的基本方式，是党和国家监督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强调行政执法监督工作遵循规范与指导并重、预防与纠错并重、监督与保障并重原则，督促纠正行政执法问题、提升行政执法质效。

二是明确监督范围。规定对行政执法机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行政执法工作重大决策部署，落实行政执法各项制度，依法开展行政执法等进行监督。加强行政执法主体和人员资格管理。强化对是否存在违规异地执法、趋利性执法以及乱收费、乱罚款、乱检查、乱查封等行为的监督。

三是完善监督方式。规定综合运用日常监督、重点监督、专项监督等方式开展监督。明确采取挂牌督办、提级监督等方式，对企业和群众反映强烈、产生重大社会影响的典型性、代表性行政执法突出问题进行重点监督。规定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行政执法监督机构对关系经

济社会发展大局和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特定领域、特定问题开展专项监督。

四是规范监督处理。规定对监督中发现的问题根据不同情形采取制发行政执法监督督办函、意见书或者决定书等方式督促纠正。明确加强与监察监督贯通协同，与政府督查、行政复议等建立健全沟通和信息共享机制。明确将行政执法监督结果作为法治政府建设成效评价重要内容。

五是健全保障措施。明确加强行政执法监督队伍建设。规定国务院行政执法监督机构督促加强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提升全国行政执法监督信息一体化水平。

市场监管总局将对直播卖食品划出“红线”

新华社北京12月23日电 记者23日从市场监管总局新闻发布会上获悉，直播电商经营者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将于近期发布实施，加强对直播电商经营者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的严格监管，对直播卖食品划出“红线”。

据介绍，此前市场监管总局组织起草了规定征求意见稿，并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目前相关工作程序已基本完成，将于近期发布实施。

市场监管总局食品安全协调司司长司光介绍，规定将针对直播营销人员的情形分别提出要求，例如建立并落实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和严格的选品制度，

建立事前合规审核机制和食品抽样检验管理制度，真实、全面、准确发布食品相关信息，不得通过直播间经营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

司光还表示，规定将明确不得通过直播间经营的食品类别，细化不履行法定义务的具体情形，明确处罚依据。

记者了解到，此前发布的征求意见稿列出了直播电商不得经营的食品类别，其中包括：禁止生产经营的食盐或者作为食盐销售的盐产品，以及无标签或者标签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食品安全标准规定的食盐。

三部门印发通知

完善幼儿园收费政策

新华社北京12月23日电 国家发展改革委、教育部、财政部联合印发的《关于完善幼儿园收费政策的通知》23日对外公布，旨在更好促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有效降低人民群众保育教育成本，推动完善生育支持政策体系。

通知坚持学前教育的公益属性定位，通过规范收费项目、分类完善收费管理方式、明确收费标准制定原则、健全收费政策评估优化机制、建立目录清单制度、加强收费行为监管等，促进收费标准合理形成，更好发挥收费政策对优质普惠供给的牵引撬动作用。

根据通知，幼儿园可以收取保育教育费、住宿费、提供托育服务的保育费、服务性收费、代收费等五项收费。公办幼儿园、普惠性和其他非营利性民办幼儿园的保教费、住宿费实行政府指导价，营利性民办幼儿园的保教费、住宿费及各类幼儿园的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实行市场调节价，幼儿园开设托班收取的保育费参照保教费管理。实行政府指导价的收费标准应以扣除政府投入、社会无偿捐赠等后的成本为依据，综合考虑当地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群众承受能力等情况合理确定。

通知要求，各地发展改革部门要会同教育、财政、卫生健康部门加强幼儿园收费监测，及时了解行业动态，掌握幼儿园经营情况。强化收费政策评估，通过成本调查、自行评估、委托第三方机构评估等方式，定期对收费管理方式、收费项目、收费标准等进行评估，及时调整优化相关政策，评估周期原则上不超过3年。

据悉，下一步，国家发展改革委将会同教育部、财政部等相关部门，指导各地加快制（修）订本地区幼儿园收费管理办法，做好收费政策与免费政策的衔接、相关税费减免政策落实、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等工作，强化部门协同、宣传解读和监督检查，及时回应社会关切，推动政策平稳实施。

三部门部署开展“法援志愿行”活动

新华社北京12月23日电 记者23日从司法部获悉，司法部、教育部、共青团中央印发通知，在全国组织开展并持续推进“法援志愿行”活动，广泛动员法律工作者、高校师生和个人积极投身法律援助志愿服务事业，推动法律志愿服务规范化建设、规模化发展。

法律援助志愿服务是法治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志愿服务的重要领域和重要内容。“法援志愿行”活动，目标是力争用三至五年时间，推动法律援助志愿服务在全社会普遍开展，高校法律援助志愿服务组织体系基本形成，多元参与的法律志愿服务体系不断

健全，人民群众的法治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进一步增强。

通知提出培养发展法律援助志愿者队伍、开展多领域多类型志愿服务、推进法律援助志愿服务向西部基层延伸、将法律援助志愿服务纳入法学教育、强化志愿服务组织管理、建立志愿服务协作机制、引领带动社会各界广泛参与等七项行动举措，着力打造更多公众知晓、群众满意、社会认可的志愿品牌。

据了解，目前全国已有400多所高校、超10万高校师生参与法律援助志愿服务，累计开展活动24万余场，服务群众上千万人次。



让无人机“黑飞”彻底飞不起来

□本报评论员 薛静

无人机产品正加速走进千家万户和千行百业，拍摄爱好人群也日益庞大。而与此同时，无人机超高飞行和飞入管制空域的情况时有发生，带来“头顶上的隐患”。记者调查发现，有人非法破解无人机飞行控制系统，使其能在原本禁止飞行或有高度限制的区域自由飞行，甚至催生“有偿破解”的黑色产业链。（据新华社）

爱好者会制作虚假解禁许可证明，为自己的“黑飞”行为披上合法外衣。

一边是技术进步解锁带来的科技体验，一边是无视规则产生的安全风险正在加大。为了守护“头顶上的安全”，加强无人机监管势在必行。《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实名登记和激活要求》和《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系统运行识别规范》两项强制性国家标准日前批准发布，将从技术上解决无人机“谁能飞”和“谁在飞”等问题，为无人机行业安全有序发展提供重要保障。

无人机绝非“玩具”，低空也不是可以随意飞行的“法外之地”。无人机产业的繁荣发展与大众安全并不相悖，除了完善法律法规，为无人机使用划定严格的法律界限之外，也需要构建多部门协同监管体系，在技术上推动远程识别、电子围栏、超高飞行自动下降等功能，重点打击破解限高、提供解禁服务等行为，形成工作合力，避免“一禁了之”的惯性思维。

无人机本是助力社会发展的“科技之翼”，在诸多领域也大有可为。规范“黑飞”不是限制技术，而是守护公共安全生命线，护航整个行业健康、有序成长。抵制“黑飞”，也应成为所有“飞手”的共识——以规则为翼，才能安全翱翔。

随着低空经济快速发展，无人机被广泛应用于各行业各领域，也“飞”入了寻常人家。与此同时，各类“黑飞”现象不断出现，给人们的正常生活秩序造成了严重影响：可能侵犯个人隐私，在未经他人同意时拍下画面；可能盘旋在机场周边，让原本正常的航线陷入混乱；甚至突破禁飞区，触碰国家安全红线……

事实上，无人机“黑飞”的情况并不是个案。比如某些平台网店看似只能提供无人机电池维修服务，实际上还能提供“无人机飞行限高解锁”“禁飞区域解锁”等服务。更有部分无人机

潍宿高铁上跨日兰高铁 钢横梁吊装忙



12月23日，在潍坊（宿）迁高铁临沂段站前8标，中铁十局的工作人员进行钢横梁吊装作业（无人机照片）。12月23日，由中铁十局承建的潍坊（宿）迁高铁临沂段站前8标上跨日（照）兰（考）高铁首榀钢横梁吊装成功，后续还将通过要点施工进行其他三榀钢横梁的吊装作业。潍宿高铁是国家“八纵八横”高速铁路网重要组成部分，是贯通鲁苏两省、衔接山东半岛与长三角地区的重要交通大动脉。 新华社发